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为满足经营需要,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 拟与关联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交大昂立")发 生关联交易,预计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与交大昂立之 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合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 向交大昂立采购商品,具体数量与价格以后续实际签署的协议或订单为准。

2、关联关系说明

交大昂立的实际控制人为嵇霖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云女士为母子关 系,且公司董事长嵇敏先生、董事张建云女士分别在交大昂立任董事长、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交大昂立为公司的关联人, 公司与交大昂立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六次会议召开,全体 独立董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嵇敏先生、 张建云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

产重组, 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 税)	2025 年載至 披露日已发 生金额(含 税)	2024 年度发生金 额(含税)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交大昂立 及其子公 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600	0	44.1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实际发生 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 (含税)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 期 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交大昂立 及其子公 司	采购商品	44.16	_	100%	_	_

注:2024年度向交大昂立及其子公司采购商品金额累计未达到公司董事会的审议标准,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412536XD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 666 号

成立时间: 1997年12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嵇敏

注册资本: 77,49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旅游业务;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

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 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 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 售: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 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 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 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 含诊疗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翻译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粮油仓储服务: 仓储设备租赁服务; 住房租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 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企业 管理: 化妆品零售: 化妆品批发: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进出口;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 研发;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销 售; 日用化学产品销售; 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 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 宠物服务 (不含动物诊疗); 母婴用品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饲料原料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 及原料销售: 服装服饰零售: 日用家电零售: 制鞋原辅材料销售: 照明器具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文具用品零售; 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 家具销售; 皮革制品销售; 皮革销售; 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珠宝首饰零售; 电 子产品销售; 日用陶瓷制品销售; 国内贸易代理; 纸制品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建筑材料销售; 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 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交大昂立的资产总额为 75,887.95 万元,净资产为 37,520.56 万元,2024 年的营业收入为 32,518.19 万元,净利润为 3,048.1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交大昂立的资产总额为 73,399.45 万元,净资产为 37,154.87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2,445.97 万元,净利润为 177.43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 3、交大昂立的实际控制人为嵇霖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云女士为母子关系,且公司董事长嵇敏先生、董事张建云女士分别在交大昂立任董事长、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交大昂立为公司的关联人,公司与交大昂立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4、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交大昂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交大昂立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交大昂立采购商品,采购商品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确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交大昂立采购商品系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协议或订单等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从本次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超过上述关联交易授权额度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5年11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会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